

ICS 11.120.10
C 10/29



团 体 标 准

T/CACM 1021.50—2018

代替T/CACM 1021.19—2017

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枸杞子

Commercial grades for Chinese materia medica

LYCII FRUCTUS

2018-12-03 发布

2018-12-03 实施

中 华 中 医 药 学 会 发布

目 次

| | |
|--------------------------|-----|
| 前言 | 409 |
| 1 范围 | 410 |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410 |
| 3 术语和定义 | 410 |
| 4 规格等级划分 | 410 |
| 5 要求 | 411 |
|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枸杞子药材历史产区沿革 | 412 |
|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枸杞子药材品质评价沿革 | 413 |

前 言

T/CACM 1021《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分为226个部分：

——第1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编制通则；

……

——第49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山茱萸；

——第50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枸杞子；

——第51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川芎；

……

——第226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玄明粉。

本部分为T/CACM 1021的第50部分。

本部分代替T/CACM 1021.19—2017。

本部分按照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代替T/CACM 1021.19—2017，与T/CACM 1021.19—2017相比较，标准编号进行了调整，并重新进行了编辑。

本部分由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研究技术中心及道地药材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提出。

本部分由中华中医药学会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检验研究院、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资源中心、无限极（中国）有限公司、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研究技术中心、国家枸杞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中医药研究所、北京中研百草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王英华、王庆、王汉卿、黄璐琦、郭兰萍、詹志来、金艳、马玲、曹有龙、安巍、梁建宁、刘峰、李旻辉、余意、马方励。

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T/CACM 1021.19—2017。

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枸杞子

1 范围

本部分规定了枸杞子的商品规格等级。

本部分适用于枸杞子药材生产、流通以及使用过程中的商品规格等级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部分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明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部分。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T/CACM 1021.1—2016 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编制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T/CACM 1021.1—2016 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部分。

3.1

枸杞子 LYCII FRUCTUS

本品为茄科植物宁夏枸杞 *Lycium barbarum* L. 的干燥成熟果实。夏、秋二期果实呈红色时采收，热风烘干，除去果梗，或晾至皮皱后，晒干，除去果梗。

3.2

油果 youguo

成熟过度或雨后采摘的鲜果因烘干或晾晒不当、保管不好，颜色变深，明显与正常枸杞子不同的颗粒。

3.3

不完善粒 imperfect died berry

破碎粒、未成熟粒、油果尚有使用价值的枸杞子。

3.4

50 克粒数 grain number of 50g dried berries

每 50 克枸杞子药材的粒数。

4 规格等级划分

根据市场流通情况，按照产地和粒数等分为四个等级。应符合表 1 要求。

表 1 规格等级划分

| 等级 | 性状描述 | | |
|----|---|-------------|----------|
| | 共同点 | 区别点 | |
| | | 粒数 (粒/50 克) | 不完善粒 (%) |
| 一等 | 呈类纺锤形或椭圆形，表面红色或暗红色，顶端有小突起状的花柱痕，基部有白色的果梗痕。果皮柔韧，皱缩；果肉肉质，柔润。种子 20~50 粒，类肾形，扁而翘，表面浅黄色或棕黄色。气微，味甜 | ≤280 | ≤1.0 |
| 二等 | | ≤370 | ≤1.5 |
| 三等 | | ≤580 | ≤3.0 |
| 四等 | | ≤900 | ≤3.0 |

续表

| 等级 | 性状描述 | |
|---|------|-------------|
| | 共同点 | 区别点 |
| | | 粒数 (粒/50 克) |
| <p>注 1: 枸杞子药材产地较多, 且不同产地间性状差异明显, 而按照产地无法明显量化界定, 且还存在种系的复杂性问题, 缺乏一定的可操作性, 故本部分不按产地进行商品规格划分。</p> <p>注 2: 由于不同产地大小存在差异, 但均以大小、均匀度、饱满度、色泽、口感等进行划分, 因此本部分等级划分给出示例, 可做参考。</p> <p>注 3: 关于枸杞子药材历史产区沿革参见附录 A。</p> <p>注 4: 关于枸杞子药材品质评价沿革参见附录 B。</p> | | |

5 要求

除符合 T/CACM 1021.1—2016 第 7 章规定外, 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 无变色;
- 不走油;
- 无虫蛀;
- 无霉变;
- 杂质不得过 3%。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枸杞子药材历史产区沿革

枸杞子最早记载于《神农本草经》，曰：“味苦寒，主五内邪气，热中，消渴，久服坚筋骨，轻身不老。”但无植物产地描述。

成书于汉魏之际的《名医别录》曰：“枸杞，生常山平泽及诸丘陵阪岸。”《本草经集注》载：“生常山平泽，及诸丘陵阪岸上，今出堂邑，而石头烽火楼下做多。”常山即现今河北曲阳西北的恒山一带。

至唐代孙思邈《千金翼方》云：“甘州者为真，叶厚大者是。大体出河西诸郡，其次江池间圩埂上者。”河西在汉唐时代指今甘肃、青海黄河以西，即河西走廊和湟水流域。甘州即今之甘肃省张掖市中部，河西走廊中段。随着历朝历代行政区划的变化，甘州曾隶属陕西、甘肃等地。

北宋的《梦溪笔谈》曰：“枸杞，陕西极边生者，高丈余，大可柱，叶长数寸，无刺，根皮如厚朴，甘美异于他处者。”陕西指现在的河南省陕县西部。

明代《本草纲目》称“全国入药杞子，皆宁产也”，并总结“古者枸杞、地骨，取常山者为上，其他丘陵阪岸者皆可用，后世惟取陕西者良，而又以甘州者为绝品，今陕之兰州（今兰州周边）、灵州（今宁夏灵武西南）、九原（今包头西）以西”。

而后至清代乾隆年间的《中卫县志》称：“宁安一带，家种杞园，各省入药甘枸杞皆宁产也。”

枸杞生于沙质土、黄土沟沿、路旁、村边，主产于宁夏、甘肃、青海、新疆等地，我国东北及西北各省区沙区均有分布。对比古今枸杞子分布与产地可知，自古以来，枸杞子一直广泛分布于全国各地，但自明清后以宁夏中宁枸杞质优为共识。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枸杞子药材品质评价沿革

古之多以“常山为上”，此后基本未离“出河西，甘州为上”的记载。

明代《本草纲目》将宁夏枸杞列为上品，并总结“枸杞并是大树，其叶厚，根粗，河西及甘州者，其子圆如樱桃，曝干紧小，少核，干亦红润甘美，味如葡萄，可作果食，已与他处者，则入药大抵以河西者为上”。明代《本草述》首次将药物的性味与道地性联系。明代《物理小识》中记载“西宁子少而味甘，他处子多，惠安堡枸杞遍野，秋熟最盛”。

清代王孟英的《归砚录》里认为“甘枸杞以甘州得名，河以西遍地皆产，惟凉州镇番卫瞭江石所产独佳”。还有曹炳章《增订伪药条辨》云：“枸杞子，陕西潼关长城边出者，肉厚糯润，紫红色，颗粒粗长，味甘者为佳。宁夏产者，粒大色红有蒂，略次。东北关外行之。甘肃镇番长城边出者，粒细红圆活，味亦甘，此货过霉天即变黑，甚难久藏，略次。他如闽、浙及各地所产者，旧地皆曰土杞子，粒小，味甘淡皆苦，肉薄性微凉，不入补益药，为最次。”《朔方道志》也有“枸杞宁安堡者佳”的记载。可以看出随着时代的变迁，枸杞子的品质和质量优劣均与产地相结合阐述。

综上，历代对于枸杞子的规格等级划分强调产地质量，以宁夏枸杞子为道地药材，并在此基础上结合性状，如果实的大小、形状、色泽、气味等进行评价。为制定枸杞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提供了依据。

